（上接B162版）

币政策的影响，理财产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综合收益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45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审批额度。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为提高公司资金综合收益率，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6年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45亿元，购买产品以期限在一年内的短期品种为主，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投资公司等合法合规境内外机构发行的各类理财产品及份额，股票及国债、国开债、农发债等利率债，发行主体评级或债项评级已取得国内AA+级及以上的各类信用债以及监管机构认定的其他合规产品。预期上述产品的综合年化收益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人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等。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负责指导财务部门具体操作，操作方案报总经理审批。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具体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二）投资风险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理财产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程序进行审批和实施，财务部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实时监控，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理财产品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等风险，从而可能对投资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为有效防范上述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建立严格的审批程序，由资金处处长、财务总监及公司高级副总经理分别对每个产品组合的交易进行风险评估与审批，经上述人员共同签字同意后方可执行操作；

2.在统筹考虑公司整体资金状况、融资环境等因素下，做好资金调配的基础上，确定具体理财产品业务规模；

3.在满足经营资金需要的情况下做好投资理财产品的配置，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与投资组合，以控制整体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将在确保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通过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可观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5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279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919,941,598.99元，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0,879,912.10元。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279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04,241,650股，以此推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199,935,002.04元（含税）。

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199,935,002.04元；2025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204,301,265.44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404,236,267.4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2.80%。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204,301,265.44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1,404,236,267.4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42.8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因公司股份回购尚在进行中，后续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公司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199,935,002.04	1,699,225,261.53	1,198,171,275.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204,301,265.44	571,185,981.88	891,788,0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80,879,912.10	2,740,427,215.56	3,180,949,695.4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919,941,598.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097,331,538.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667,275,262.1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C）（元）	3,067,418,941.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元）	5,764,606,800.7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E=D/C）（%）	187.9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结合了公司资金状况和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资金的前提下，回报广大股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重视投资者回报，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的同时，公司仍在持续实施股份回购计划，未来公司将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以多种途径积极回报投资者，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以下简称《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

2、本《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873
公司简称	梅花生物
公司名称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本报告覆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所有子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PLUM BIOTECHNOLOGY GROUP PTE.LTD.及其下属子公司本次暂未纳入本报告披露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2026年1月修订）》、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2号——气候相关披露》、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企业行动指南》等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决策层：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执行层：ESG领导小组；管理专职部门：可持续发展办公室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各职能部门及子公司ESG对接人员负责组织及撰写ESG工作进度报告，每年至少向可持续发展办公室提交2次；可持续发展办公室收到ESG工作进度报告后，组织召开ESG领导小组会议，就工作进度报告中关键事项进行总结、讨论与决策，ESG领导小组会议每年至少召开2次，并将会议记录定期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备案。此外，ESG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开展ESG信息收集，可持续发展办公室负责编制ESG相关报告，并每年至少1次提交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议。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ESG）工作细则》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员工	工资及福利保障；公平晋升和发展机会	调查问卷；职工代表大会
客户	高质量的产品；客户投诉处理	客户调研；客户满意度管理
供应商、承包商及合作伙伴	公开招标；带动行业健康发展	交流互访；信息披露
社区和公众	支持社会发展；公益慈善事业	交流互访；信息披露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能源利用
2	环境管理与生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3	环境管理与生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4	污染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
5	水资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6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7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8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9	研发与创新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10	研发与创新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科技伦理
11	可持续供应链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2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3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4	员工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5	可持续发展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16	议题双重重要性评估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17	商业道德与反腐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反不正当竞争
18	安全生产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备注说明：公司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规定的议题进行了财务重要性和影响重要性评估。经评估，以下议题对公司既不具有财务重要性，也不具有影响重要性：污染物排放、废弃物处理、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水资源利用、循环经济、科技伦理、社会贡献、乡村振兴、供应链安全、平等对待中小企业、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员工、尽职调查、利益相关方沟通、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反不正当竞争。公司已结合实际情况在《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中对相关内容进行解释说明。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1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的规定，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可比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19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并对相关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一）变更内容和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解释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为保证公司会计信息质量，确保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根据解释19号要求，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会计政策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25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统一规定执行，旨在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可比性及可靠性，不涉及公司主观会计估计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可比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2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 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龚晨艳，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倩倩，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梁艳霞，200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龚晨艳、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倩倩、项目质量复核人梁艳霞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关于2026年度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通过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的沟通并对其进行了解，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审议，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6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此项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公司向参股公司通辽德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德胜"）出售腺苷等，预计2026年度交易金额约1亿元左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并获得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后认为：该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项关联交易2026年预计1亿元左右，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等	通辽德胜	10,000	7,761.35	受市场影响，通辽德胜未能满产，腺苷实际采购量较低

（三）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6年年初至2026年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等	通辽德胜	10,000	2,418	2,157	通辽德胜本期订单增加，腺苷的采购量增加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通辽德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00MA0NEDAP88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木里图镇通辽梅花院内

法定代表人：王育才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

成立日期：2017年7月4日

经营范围：腺嘌呤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截止到2025年12月31日，通辽德胜总资产为2,869万元，净资产为1,130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9,541万元，净利润为-332万元。

（二）与关联方的关系

通辽德胜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梅花"）和洛阳德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其中通辽梅花持股49%，通辽德胜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常利斌兼任通辽德胜监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6.3.3条规定，为谨慎起见，认定通辽德胜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将上述交易按照关联交易程序审议。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或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向通辽德胜出售腺苷等。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定价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确定出公平、合理的价格。公司与关联人直接发生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与通辽德胜的关联交易属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且两家公司具有地理位置上的便利优势，可降低运输成本，能增加双方的经济效益。

上述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7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对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本评估报告暨行动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提升经营质量

2025年，公司坚持战略定力与长期主义，深耕主业，继续坚持以合成生物学技术为核心，以协和发酵项目圆满落地为契机，加速全球资源整合与产能布局，抢占合成生物学发展高地，深化全球氨基酸产业布局，同步推进数智化转型、组织能力建设与精细化运营，持续提升经营质量，在行业深度调整中实现核心竞争力，巩固行业龙头地位。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2.09亿元，同比略降3.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1亿元，同比增长19.72%，因完成跨境资产收购所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增加净利润8.31亿元。

（一）国际化战略落地，全球布局取得里程碑突破

2025年，公司国际化战略取得实质性进展，于7月完成对日本协和发酵旗下食品、医药氨基酸等业务的跨境并购交割，新增30余个专利家族的核心知识产权及多种氨基酸新品类和新菌种，产业链成功延伸至下游高附加值医药级氨基酸领域。此次海外收购整合是公司全球化战略落地的关键抓手，公司顺利实现了海外团队与现有管理体系的无缝衔接与高效协同，通过优化团队结构、流程再造、升级生产设备实现技术突破与产能跃升，其中核心主产品产能利用率较整合前提升超20%，单位生产成本同比下降15%，整合成效突出。

项目落地后，公司将收购的全部资产与业务整合至新成立的普利美诺公司（Plumino），完成战略重组，Plumino不仅是公司全球化战略的重要载体，更是引进全球先进技术的桥头堡，承载着技术升级与产品创新的核心使命。Plumino完整承继了日本协和深耕多年的医药级氨基酸精制工艺与严苛的质量控制体系，拥有符合FDA、CEP等国际高标准的质量管理能力。作为全球技术桥头堡与精准发酵创新平台，Plumino在巩固医药氨基酸业务的基础上，致力于通过精准发酵生产更多高价值的生物原料药，为公司产品应用场景进一步延伸至创新药、免疫调节、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细胞培养、化妆品、动物营养等多个高价值领域，多维度开拓业务版图实现跨越式拓展，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此外，公司持续推进海外绿地投资项目重点区域的选址考察工作，2025年已完成全球扫描。

2026年，公司计划深化国际化拓展，重点提升Plumino的盈利能力与全球竞争力，实施"科技驱动、品类差异化"发展战略，聚焦核心医药氨基酸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确保其2026年整体扭亏实现盈利，并完成北美工厂扩能改造的可行性研究以扩充海外产能，未来聚焦医药高端领域，通过精准发酵生产更多品种的高价值生物医药原料药，积极布局高毛利、高潜力新研发项目，培育新的增长动能，实现可持续发展；同时，聚焦东南亚、非洲、中亚、美洲等潜力区域，围绕1-2个核心目标国家稳步推进海外建厂可行性研究、选址规划及合规注册等前期工作，加速推进项目落地，完善全球布局。

（二）AI助力数智化转型，数据驱动管理升级

2025年，公司以打造"数据驱动型智能制造"为目标，成立生产4.0数智化办公室，系统性推进AI技术与生产管理的深度融合。通过构建以MES系统为核心的一体化生产运行平台，实现管理模式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的根本性转变，为生产全流程的智能化升级奠定坚实基础。MES系统部署遵循"全域覆盖、数据贯通、智能驱动"的实施策略，采用"统一平台+区域适配"的架构模式，已完成在新疆、通辽、吉林三大核心生产基地的全面落地。此外，公司已上线金蝶星瀚采购管理系统，实现采购全流程线上化，推动决策从经验向数据驱动转变。

2026年，公司计划在数智化方面持续深化，继续推进生产的数字化与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深化MES系统应用，致力于推动MES系统与基础工作一张表的深度融合与数据贯通，以此强化运营管理的标准化与精细化水平，夯实运营管理基础；同时，公司将在生产关键环节开展智能化探索，重点于动力控制、排液监测及安全检查等领域引入AI技术，实现AI大模型的技术试点与应用突破，逐步构建数据驱动、智能响应的生产运营体系，提升整体效率与风险防控能力，持续助力公司向"灯塔工厂"目标迈进。

（三）产销协同优化，市场综合优势增强

2025年，公司统筹推进采购与销售工作，实现产销两端精准发力、双向赋能。采购端实现采购成本节降与供应链韧性双提升：原料采购上，玉米采购依托三大基地，精研市场，在市场低位适时建仓踏赢市场，煤炭采购优化长协客户结构，降低采购成本；供应商结构上，核心战略供应商占比提升至36%。销售端持续优化销售模式与客户结构，苏氨酸、赖氨酸、味精市占率保持行业领先；连续稳定供货客户数量同比实现10%增长，客户质量与销售粘性持续提升；同时，面对欧盟反倾销调查，通过全球货量调配、非欧区域拓展、外设库试点等举措有效稳定外贸基本盘。

2026年，公司计划持续推进产销协同，统筹优化国内产能布局，通辽基地重点推进淀粉技改、30万吨苏氨酸等项目顺利落地，新疆基地提升现有产线效能，推进新疆9万吨缬氨酸项目投产，并启动赖氨酸技改及精氨酸等新项目筹建，丰富产品矩阵；同时，持续完善销售标准化体系，优化客户结构与服务机制，进一步提升核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全球竞争力。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强化技术引领

2025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系统推进合成生物学技术的产业化，围绕合成生物学平台建设，启动了基于AI Agent架构的智能研发系统建设，同时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布局、对外合作、成果转化及人才培养等各项工作。知识产权布局方面，截至2025年底，公司累计申请专利337项（其中已授权115项），2025 年全年申请专利49 项，覆盖菌种筛选、发酵工艺、产物提取等全技术环节，并通过收购日本协和发酵快速构建起全球知识产权保护网，有效规避海外市场技术壁垒。对外合作方面，公司主动对接国际顶尖科研资源，与多家国际知名科研机构及行业顶尖科学家达成深度合作意向，并完成多项产品欧盟及美国注册工作。成果转化方面，多项核心产品的菌种及工艺技术在大生产上成功落地，通过合成生物学平台技术改造，新菌种代谢效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新工艺展现出高稳定性、低成本的显著优势，新增效益显著。人才培养方面，坚持"高端引领、梯队支撑"的人才建设策略，精准引进多名来自国内外知名院校的合成生物学博士，覆盖菌种构建、代谢调控等关键技术方向，并通过导师带徒、项目历练、外部研修等方式夯实核心人才梯队。

2026年，公司计划在研发技术方面持续发力，在强化合成生物学平台建设的同时，启动基于Open CLAW和AI Agent架构的智能生物信息系统自主研发，旨在构建一个高度智能化、数据驱动的研发支持平台，全面提升研发创新效率与技术壁垒构筑能力。系统第一阶段重点聚焦生物信息领域，为知识产权系统性布局与高性能菌种研发提供智能化辅助决策；后续将延伸至发酵工艺、提取纯化等下游工艺研发环节，并打通"研发-中试-生产"全链条数据，形成数据驱动的闭环智能研发模式。同时，继续完善中试体系，提升实验室成果向规模化生产的转化效率，推动更多高毛利新品快速落地，并围绕关键技术方向继续精准引进高端研发人才。此外，加强国际研发与项目合作，推动技术引进与联合创新，扩大全球行业影响力，为公司长期技术引领与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三、坚持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效能

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有序推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工作。同时，公司积极贯彻落实新《公司法》中的最新治理要求，启动了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等一系列治理架构调整安排，并及时启动《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修订工作，进一步清晰界定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权责边界，注重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决策和咨询作用，确保各治理主体高效协同、恪尽职守，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公司计划全面落实新《公司法》的治理架构调整落地，确保审计委员会高效运行；结合业务发展及跨境运营需求，持续优化内控体系，更新内控流程与风险控制矩阵，重点加强海外子公司治理；定期组织独立董事现场调研与专题沟通，保障其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与表决独立性；同时围绕采购、销售、资产、资金等关键领域开展常态化内部审计，推动内部控制向"价值化、整改闭环化"转型，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2025年，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规范履职工作，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政策及法律法规，积极督促其学习掌握、参与相关培训，提升履职能力和规范意识。同时，公司持续推行中长期激励方案，自2021年以来已连续六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充分彰显管理团队与核心骨干对公司前景的信心。此外，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层合计76名成员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计划自2026年1月14日起12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30,375万元，不高于35,015万元，并承诺增持期间及实施完毕后24个月内不减持，以实际行动传达了管理层对公司发展的坚定信心，促进公司战略目标与人才价值的深度协同及长远发展。

2026年，公司计划进一步强化"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机制，持续完善绩效挂钩的管理层激励机制以及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指标设置；定期组织"关键少数"学习最新监管案例及新规，及时传达监管信息，强化其合规履职能力；同时，根据监管导向，保证薪酬水平适度、符合公司发展实际，进一步强化责任约束，提升"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与责任担当，确保其与公司长期发展同频共振，共同驱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传递长期信心

2025年，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始终坚持稳健、可持续的分红策略。自2010年重组上市以来，公司连续多年实施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已超120亿元。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279元（含税），合计约12亿元，加上2025年度以现金回购股份用于注销的约2亿元，合计预计占2025年归母净利润的42.80%左右，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此外，公司于2025年底实施了新一轮的股份回购方案，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3,500万元人民币（含），不高于5,000万元人民币（含），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到期后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2026年，公司制定《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保障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坚持每年现金分红，保持稳定分红政策，具体分红比例将根据董事会预案确定；同时结合资金状况及业绩表现可以适时开展中期分红，提升分红频次。公司将不断通过合理方式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建立长期稳定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切实回报投资者，传递长期投资信心。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2025年，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发展战略等重要信息。为提升定期报告可读性，公司采用"一张图看懂"等可视化方式解读财务数据与经营亮点，并发布年度ESG报告，主动回应机构投资者对可持续发展的关切。在投资者关系方面，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通过股东大会、券商策略会、路演、日常热线、邮箱及"上证e互动"等多元化渠道增进交流，定期开展业绩说明会，安排管理层与投资者直接沟通，有效传递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与长期信心。

2026年，公司秉持高质量、透明度的信息披露理念，持续完善信息传递机制。信息披露形式方面，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披露形式，增强信息传递的直观性与可读性；信息披露内容方面，公司持续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对关键事项及时主动披露，不断降低信息不对称，提升信息披露的深度与广度。

2026年4月21日，公司首次发布应对气候变化报告，从环境治理、气候风险管理、绿色运营等维度披露公司可持续发展实践，标志着公司在ESG信息披露领域迈出重要一步，信息披露体系进一步完善。

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深化与资本市场的沟通互动。2026年，公司将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与形式，建立常态化投资者调研机制，开展"走进上市公司"系列活动，邀请投资者走进公司实地考察，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直观了解；同时，建立投资者意见征询与反馈机制，针对市场关注的热点问题，在业绩说明会中积极回应，持续打造高质量、高透明度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深入推进并落实本行动方案，并定期评估执行效果。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发展，不断优化全球业务布局，巩固并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同时，持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严格履行对股东及社会的责任与义务，全力保障全体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与认同感，助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运行。

本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本行动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4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爱军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听取总经理2025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4.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更好地回报股东，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279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04,241,650股，以此推算，拟派发现金红利1,199,935,002.04元（含税）。

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实际分派的金额以公司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5.听取并审阅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上述第二至第四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将听取第五项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6.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7.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8.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9.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公司对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制定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10.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及其摘要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11.关于公司2025年应对气候变化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应对气候变化报告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应对气候变化报告》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12.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参股公司通辽德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德胜"）出售腺苷等，预计2026年度交易金额约1亿元左右。

通辽德胜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49%的股权，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常利斌兼任通辽德胜监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6.3.3条规定，为谨慎起见，认定通辽德胜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将上述交易按照关联交易程序审议。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为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在董事会职权范畴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13.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向金融机构融资总额的议案

公司2026年拟向金融机构融资：公司计划实际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不含债券等直接融资），其中母公司计划实际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不含债券等直接融资），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融资总额度内在各金融机构间调剂使用，具体各金融机构融资金额以公司与其签订的合同为准。

董事会同意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融资总额度内办理每笔具体融资业务时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何君先生在融资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和办理融资手续。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4.关于预计2026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2026年拟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存量）：公司2026年向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6亿元，向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向全资子公司PLUM BIOTECHNOLOGY GROUP PTE.LTD.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提请股东会授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何君先生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和办理担保手续。授权期限自通过本担保议案的股东会召开之日起12个月内。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1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综合收益率，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6年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45亿元，购买产品以期限在一年内的短期品种为主，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投资公司等合法合规境内外机构发行的各类理财产品及份额，股票及国债、国开债、农发债等利率债，发行主体评级或债项评级已取得国内AA+级及以上的各类信用债以及监管机构认定的其他合规产品。预期上述产品的综合年化收益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负责指导财务部门具体操作，操作方案报总经理审批。上述授权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16.关于公司2026年重大投资计划的议案

2026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增及技改类项目投资总概算预计约25-30亿元，主要包括通辽苏氨酸及其配套项目、新疆缬氨酸及其配套项目、味精技改项目以及与现有发酵技术相关的合成生物学前沿项目以及其他环境改善类、节能降耗技改类、技术提升类项目等。其中2026年项目支出概算预计为22-25亿元左右， 主要包括延续至2026年在建的通辽硫磺制酸技改项目、吉林赖氨酸及其配套项目后续支出、2026年上述新增的新建及技改类项目支出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营层负责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审批、招投标、开工建设等。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7.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益，公司计划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定期、择期）、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结构性外汇远期合约等。2026年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亿美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负责指导财务部门具体操作，操作方案报总经理审批。上述授权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18.关于开展玉米期货交易的议案

随着公司玉米加工能力的提升，公司进行玉米现货储备，以应对阶段性现货供应紧张的问题；而玉米市场价格双向波动幅度增加，使公司面临建立现货库存后市场价格可能下降导致成本损失的风险。一方面进行玉米库存的期货套保，能够化解公司在玉米原料储备方面的困境；另一方面由于玉米期货与现货存在阶段性背离，会出现期货价格明显低于仓单成本的情形，利用玉米期货快速建立玉米的虚拟库存，能够一定程度上降低玉米的总体采购成本。因此，灵活应用玉米期货工具，能够达到降低成本、化解风险、提高公司运营效率的目的。

2026年公司拟继续开展玉米期货业务，期货交易的单边限额为3亿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为方便期货交易的顺利实施，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每笔期货业务时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何君先生负责具体期货操作，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1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对以下事项作出统一规范：

1.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

2.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

3. 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4.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

5.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

为保证公司会计信息质量，确保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9号，并对相关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统一规定执行，旨在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可比性及可靠性，不涉及公司主观会计估计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可比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0.关于续聘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1.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认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内容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22.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依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薪资、激励奖金构成。

2025年，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其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依据评价结果对其薪酬进行核定并确认，具体详见公司年度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进行审议，认为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实际及相关薪酬政策和考核标准的规定。因全体委员需要回避表决，同意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3.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草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草案）的议案》进行审议，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内容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因全体委员需要回避表决，同意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草案）》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24.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与优化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的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

保险限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亿元/年，保费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本次购买的保险期限为1年，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进行审议。因全体委员需要回避表决，同意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在上述责任险方案框架内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公司全体董事作为本次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对该事项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5.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量、财务状况、业务开展情况和发展前景等因素，公司特制定《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 （2026年-2028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26.关于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内部管理机构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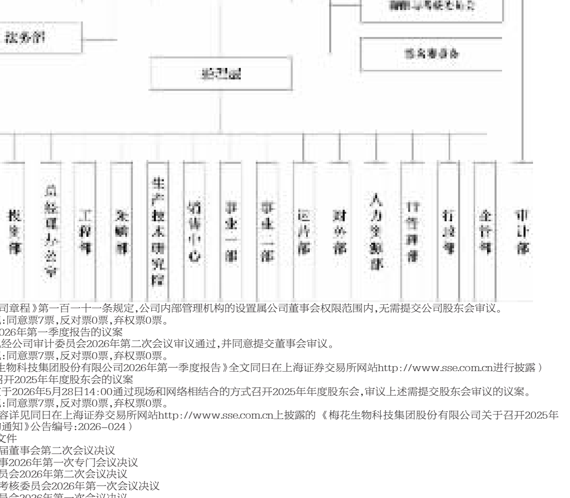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属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7.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28.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5月28日14:00通过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4）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3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与优化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的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人，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基本方案

1.投保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3.保险限额：约为人民币1亿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4.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5.保险期限：1年（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在上述董高责任险方案框架内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因全体委员需要回避表决，同意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作为本次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对该事项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7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6亿元	5.59亿元	不适用：本次为2026年担保额度预计	否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1亿元	0.97亿元	不适用：本次为2026年担保额度预计	否
PLUM BIOTECHNOLOGY GROUP PTE.LTD.	4亿元	0	不适用：本次为2026年担保额度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1,320.8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5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开展业务需要，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拟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存量）：公司2026年向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梅花"）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6亿元，向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 "新疆梅花"） 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向全资子公司PLUM BIOTECHNOLOGY GROUP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何君先生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和办理担保手续。授权期限自通过本担保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2026年预计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公司	新加坡公司	100%	92.38%	0	4	2.44%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公司	通辽梅花	100%	31.30%	5.59	5.6	3.41%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否	否
公司	新疆梅花	100%	15.38%	0.97	1	0.61%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闫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500752570057W		
成立时间	2003-08-22		
注册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木里图镇		
注册资本	18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食品生产；调味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肥料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药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餐饮服务；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粮食收购；货物进出口；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装卸搬运；通用设备修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住房租赁；固体废物治理；医用包装材料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34,014.14	769,331.80
	负债总额	261,059.24	203,418.57
	资产净额	572,954.90	565,913.23
	营业收入	225,698.82	995,531.08
	净利润	7,041.67	78,646.54

2.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龚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4568855917R		
成立时间	2011-01-28		
注册地	新疆五家渠工业园区北二西街1289号		
注册资本	25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调味品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肥料生产；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粮食收购；谷物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肥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9,045.71	615,465.65
	负债总额	95,205.90	98,267.88
	资产净额	523,839.81	517,197.77
	营业收入	112,060.87	532,640.96
	净利润	6,641.14	87,399.15

3.PLUM BIOTECHNOLOGY GROUP PTE.LTD.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PLUM BIOTECHNOLOGY GROUP PTE.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旗下开曼公司持股100%		
企业注册号	202401093G		
成立时间	2024-01-08		
注册地	2 SHENTON WAY, #17-01A, SGX CENTRE I, SINGAPORE 068804		
注册资本	1,000万新加坡元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活动：无主导产品的多种商品的批发贸易 次要经营活动：化学品的研究和实验开发（不包括医学）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024.11	91,561.13
	负债总额	56,374.50	85,273.32
	资产净额	4,649.61	6,287.81
	营业收入	90,504.24	242,704.69
	净利润	-1,555.61	1,155.64

注：上述被担保方全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均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开展业务需要，公司2026年拟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存量）：向通辽梅花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6亿元，向新疆梅花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向新加坡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并授权公司总经理何君先生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和办理担保手续。授权期限自通过本担保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起12个月内。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通辽梅花、新疆梅花、新加坡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开展业务需要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目的在于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通辽梅花、新疆梅花、新加坡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担保对象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1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59%。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5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1%；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5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7%。除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3.通辽梅花、新疆梅花、新加坡公司营业执照

4.通辽梅花、新疆梅花、新加坡公司2025年年度、2026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5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第十四条相关规定，现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1、按产品分：

产品类别	本期营业收入（万元）
鲜味剂（谷氨酸钠、核苷酸）	700,487.71
饲料氨基酸（赖氨酸、苏氨酸、饲料级缬氨酸等）	1,071,381.65
医药氨基酸（谷氨酰胺、脯氨酸、异亮氨酸、鸟苷、腺苷等）	74,040.38
大原料副产品（肥料、蛋白粉、胚芽、玉米皮粉、饲料纤维等）	403,289.64
其他（黄原胶、海藻糖等）	171,668.13
合计	2,420,867.51

2、按销售模式分：

销售模式	本期营业收入（万元）
直销	1,407,798.42
代销	1,013,069.09
合计	2,420,867.51

3、按地区分：

地区分布	本期营业收入（万元）
国内	1,707,286.80
国外	713,580.71
合计	2,420,867.51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73 证券简称：梅花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9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___） □其他：___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定期、择期）、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结构性外汇远期合约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亿元）	/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亿元）	不超过5亿美元（含等值外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但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了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益，公司计划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

公司出口业务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因此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会产生一定影响。2025年公司外币出口总额约10亿美元左右，因此有必要通过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规避汇率波动对主营业务收入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合理操作金融衍生品业务，可以有效减少、规避因外汇结算、汇率、利率波动等带来的风险。

（二）交易金额

公司在多家合作银行有金融衍生品业务授信，公司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采用占用授信额度的方式进行操作，占用的授信额度与产品期限、品种有关，公司将在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进行操作。2026年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亿美元。自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在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币种：美元、欧元、日元等。

2.交易工具：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国际、国内金融市场的远期、掉期、期权合约等金融衍生品交易。

3.交易对方：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五）交易期限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总监负责指导财务部门具体操作，操作方案报总经理审批。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可能面临的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主要为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类业务，存在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均为通过金融机构操作的场外交易，存在因各种原因导致的平仓斩仓损失而须向银行支付差价的风险。

3.操作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金融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金融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同时，如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将面临因此带来的法律风险及交易损失。

（二）公司计划采取的措施

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开展，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汇率波动等对公司的影响，在汇率发生较大波动时，公司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金融衍生品交易具有复杂性、高杠杆性、虚拟性、高风险性等特点，为控制风险，公司采取如下措施：

1.按照公司《金融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实际操作中，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2.公司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从事金融衍生品业务时，慎重选择公司交易人员。

3.严格执行岗位职责和人员分离原则，交易人员与会计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4.加强对公司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会定期、不定期对实际交易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

6.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重大浮亏时要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及时建立应急机制，积极应对，妥善处理。

7.依据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要求，选择恰当的风险评估模型和监控机制，持续监控和报告各类风险，在市场波动剧烈或风险增大情况下，增加报告频度，并及时制订应对预案。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开展多币种、多途径融资是公司的必然选择，外币融资也存在规避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的需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结合公司产品外销、美元负债等外汇业务特点，为规避汇率波动等带来的风险，公司本次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主要为外汇衍生品，通过金融衍生品操作，起到平抑外汇敞口风险的目的，预计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有利于稳定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相关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